

20 证券代码：872313 证券简称：科隆智谷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科隆智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313	科隆智谷	2023 年 5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东方昆仑(东莞)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

(二)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8)。

(三) 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3-007）。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五）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八）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 2023 年度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科隆智谷：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九）审议《追认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的议案》

对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进行追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科隆智谷：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0 日 8 点

（三）登记地点：惠阳区永湖镇稻园村（鸿海精细化工基地 C6）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曾锦涛 电话：0752-3277213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科隆智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科隆智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科隆智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